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99/2005 號

有關坪洲東灣事宜

1. 目的

1.1 本文件的目的，是向離島區議會議員簡述有關坪洲東灣現時的環境情況，並就如何處理近期在東灣海灘發現碎石的問題徵詢區議會的意見。

2. 背景

2.1 據資料顯示，坪洲東灣的部分海灘在 1999 年前，已被人用作棄置垃圾和建築廢料，而海灘上亦已佈滿垃圾和碎石。1999 年至 2002 年期間，土木工程拓展署^{註解一}（以下簡稱本署）為配合坪洲的發展，於東灣興建緊急車輛通道、散步長廊及海堤（以下簡稱東灣工程）。在工程進行期間，本署為進一步改善東灣環境，亦一併清理了當時積存在東灣的約 12,000 立方米非法傾倒廢料。另外，食物環境衛生署亦定期清理海灘上垃圾，使東灣的環境得到顯著的改善。

2.2 2001 年 8 月，工程進行期間，本署收到坪洲當地人士的要求，希望能在新建的東灣海堤護腳石及沿海堤近岸範圍鋪上海沙，以美化海灘。本署考慮到東灣工程項目的範圍和海灣的實際環境，擬備兩個鋪沙方案；它們的分別在於其中一個方案在

^{註解一} 前拓展署與前土木工程署已於 2004 年 7 月 1 日合併為土木工程拓展署。

海堤護腳石上鋪上半米厚的海沙，而另外一個則沒有。為盡量減少挖低海床時所產生的環境影響和日後海沙流失，兩個方案均需要在鋪沙範圍內先在海床墊上碎石才以海沙覆蓋。

- 2.3 2002 年 1 月，本署安排當地人士到東灣作實地參觀兩個鋪沙方案的測試效果和提供意見。經駐工地工程師的解釋和實地觀察後，他們均支持署方採用在護腳石上鋪沙的方案。海堤結構和鋪沙安排的示意圖詳載於附件。該鋪沙工作於 2002 年年中完成，而東灣工程亦於 2003 年 1 月全部完成。

3. 東灣現時的環境情況及改善工作

- 3.1 經過兩年多的海浪沖刷，當年應地區人士要求美化東灣海灘而鋪的海沙有部分已流失，其中部分海沙更被沖上岸堵塞了一些雨水排水口。按本署的實地觀察並從地形環境推斷，位於龍母廟以北永東街前的一段海灘因面向東灣出口，承受海灣以外較大的海浪直接沖刷，使海沙流失加速。相對海灘的其他地方，因地勢關係海浪較細，海沙流失的情況則較溫和。
- 3.2 東灣沿岸設置的十個雨水排水口，當中有個別排水口偶然會被海沙阻塞。但在東灣豪園附近的排水口的堵塞情況則較嚴重。2004 年 6 月 16 日和 8 月 25 日，本署向坪洲／愉景灣分區委員會解釋排水口被海沙堵塞的情況並徵詢委員對不同改善方案的意見。委員均支持在東灣豪園附近的排水口外，加建長約 20 米的明渠並把明渠兩旁的牆身加高以阻海沙流入堵塞排水口。加建明渠的工作已於 7 月底完成。至於其他的排水口，我們將視乎日後情況如有需要另行安排改善措施。
- 3.3 近期有當地人士，就東灣北部燒烤場一帶發現的建築廢料和海灘上的碎石，向本署表示關注並要求跟進改善。經調查後，本署相信在燒烤場附近發現的建築廢料，可能是經潮汐漲退和海

浪沖刷把早年沉積在海床遭人非法傾倒的廢料露出並帶回岸邊。本署遂安排承建商按潮汐漲退情況將在東灣工程範圍內新近發現的建築廢料清走。工程已於八月初開展，預計清理工作需時約三個多月。

3.4 至於海灘上的碎石，相信部份可能是 2002 年在美化東灣海灘鋪海沙時墊底的碎石，在經過兩年多的海浪沖刷，使鋪沙範圍內個別位置露出了底層碎石。但相信亦有不少部份為經潮汐漲退、海浪沖積把多年來沉積在東灣海床遭人非法傾倒的建築廢料露出並混雜在碎石中。本署已於本年 4 月至 7 月間清理了在鋪海沙範圍內有潛在危險的尖石和建築廢料，總量約 70 立方米。

4. 處理海灘上碎石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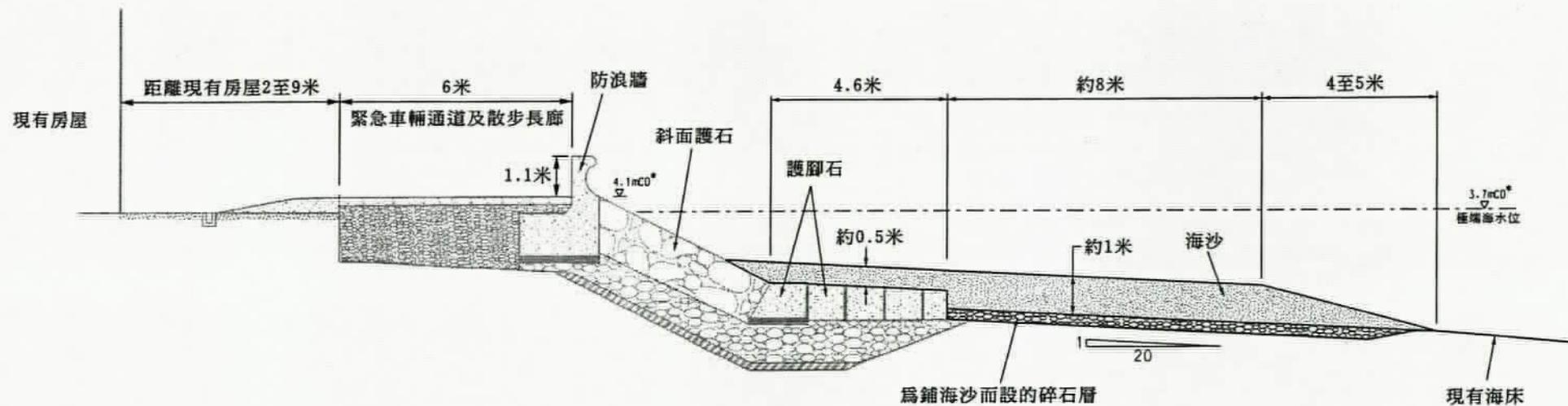
4.1 近期有當地人士對海灘上碎石的問題表示關注，並要求在沙灘範圍內加鋪海沙。根據過去兩年多的觀察，若然在東灣再加鋪海沙，排水口堵塞的情況有可能惡化，而日後海沙仍會繼續流失，碎石亦會再次露出。有鑑於此，本署建議把 2002 年應當地人士要求美化海灘而鋪沙時墊在海床上的碎石挖走，回復海堤以外近岸範圍的海灘至鋪沙前的情況。

4.2 因碎石散佈的範圍甚廣而且處於潮汐水位變動區，清理工作必須配合日間潮退至露出碎石的時候才可進行。視乎碎石的數量和挖掘的方法，本署預計清理工作需時約五個多月。本署會在取得區議會支持後，找出適合的施工方法，按潮汐漲退的實際情況盡快展開清理工作。

5. 總結

- 5.1 總括來說，本署已於 1999 年至 2002 年期間興建緊急車輛通道、散步長廊及海堤的同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量一併改善東灣海灘的環境。2002 年，本署應坪洲當地人士的要求，在新建的東灣海堤護腳石及沿海堤近岸範圍鋪上海沙，以美化海灘。但東灣現有的自然環境，令在海堤護腳石及近岸範圍內鋪海沙而成的沙灘不能持久，海沙流失後露出了部分墊底碎石。為處理海灘上的碎石問題，本署建議把 2002 年鋪沙時墊在海床上的碎石清走，回復海堤外近岸範圍的海灘至鋪沙前的情況。
- 5.2 至於日後如何改善東灣海灘，提升東灣為利憲泳灘，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於本年 7 月 4 日，就工程的初步建議，徵詢了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娛康樂委員會。康文署會繼續跟進此事宜。
- 5.3 希望各位議員就上文第 4.1 – 4.2 段所述有關處理海灘上碎石問題的建議提供意見並予以支持。

土木工程拓展署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2005 年 8 月



註：在近岸及護腳石上鋪海沙和碎石是應地區人士要求並得到他們的支持。

* mCD = 海圖基準面以上高度

坪洲東灣石砌斜面海堤結構和鋪海沙的示意圖

比例 scale		辦事處 office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HONG KONG ISLAND AND ISLANDS DEVELOPMENT OFFICE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K I-Z815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